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2]第 ZG060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有关
财务问题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2]第 ZG060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上证科审（审核）〔2022〕146 号《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相关问题的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会计师”）作为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光电”、“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报会计师，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认真进行了逐项落实并书面回复如下，请予以审核。

除非本回复中另有说明，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使用的释义和简称适用于本回复。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均为人民币万元，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由此导致的加总、比值、变动等数据出现误差均由四舍五入造成。

目 录

6. 其他.....	4
------------	---

问题 6. 其他

问题 6.1 根据问询回复，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存在回函不符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说明各期收入函证差异的具体金额及大额差异的情况。

【申报会计师回复】

一、 报告期各期收入回函不符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发函金额	58,202.20	43,231.61	37,963.43	39,114.90
未回函金额	564.17	673.88	1,216.02	6,424.34
回函金额	57,690.09	43,141.49	36,282.69	32,964.94
不符金额（绝对值）	649.88	1,412.61	468.59	277.60
营业收入金额	69,427.92	49,815.76	43,573.38	46,597.87
占比	0.94%	2.84%	1.08%	0.60%

注：不符金额（绝对值）为客户回函金额减去发函金额，再分别取绝对值后的合计数，下同。

如上表所示，以营业收入回函不符金额绝对值进行统计，不符金额占比分别为 0.60%、1.08%、2.84%及 0.94%，整体差异较小，差异原因主要为发行人与客户入账时间性差异导致。对于回函不符的客户，我们执行进一步核查程序，通过分析回函差异，编制函证差异调节表，并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物流签收记录、发票、记账凭证、报关单、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进一步确认交易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其中，发行人前十大客户的收入发函金额与回函金额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前十大客户收入金额	46,270.41	32,320.09	25,765.42	28,717.08
营业收入金额	69,427.92	49,815.76	43,573.38	46,597.87
占比	66.65%	64.88%	59.13%	61.63%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前十大客户发函金额	46,270.43	31,667.02	25,846.84	28,447.42
前十大客户未回函金额				6,144.03
前十大客户回函金额	46,352.75	32,278.63	25,508.38	22,578.60
前十大回函不符金额（绝对值）	522.12	1,048.59	342.34	276.35
总体不符金额（绝对值）	649.88	1,412.61	468.59	277.60
占比	80.34%	74.23%	73.06%	99.55%

发行人前十大客户的收入发函金额与回函金额的具体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发函金额	回函金额	2018 年度-发函与回函差异			
			差异金额	主要差异原因	差异的合理性	结论
超思电子	1,695.23	1,700.60	5.37	客户仅确认了已开票部分的交易额，对未开票部分的交易额不予核对。	/	客户对未开票金额不予核对，我方对未开票金额执行替代测试。
华米	5,477.98	5,478.70	0.72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	2017年12月27日的交易0.72万元，客户于2017年签收但在次年完成对账，将其纳入在2018年回函确认范围。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函数据一致。
广东小天才科技有限公司	3,236.57	3,506.25	269.69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差异金额为发行人已发出尚未确认收入、客户已验收入库金额269.69万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条件完成并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实际每期验收入库的采购额记账。	经对该差异数据调整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行人数据一致。
固安翌光	1,751.51	1,750.94	-0.57	客户与发行人入账时间性差异所致	发行人在2018年12月21日开出发票，因发票的传递时间长，客户在2019年入账，未纳入2018年的回函确认范围内。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行人发函数据一致。

客户	发函金额	回函金额	2019 年度-发函与回函差异			
			差异金额	主要差异原因	差异的合理性	结论
超思电子	2,421.87	2,162.89	-258.98	客户仅确认了已开票部分的交易额，对未开票部分的交易额不予核对。	/	客户对未开票金额不予核对，我方对未开票金额执行替代测试。
华米	4,371.58	4,372.95	1.37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	2019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6 日发行人收到客退产品，客户仅将 12 月 26 日的退货金额纳入 2019 年回函确认范围。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行人发函数据一致。
广东小天才科技有限公司	2,885.96	2,804.54	-81.42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差异金额为发行人 2018 年发出 2019 年确认收入金额 269.69 万元与发行人 2019 年发出客户已验收入库金额 188.27 万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条件完成并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实际每期验收入库的采购额入账。	经对该差异数据调整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行人数据一致。
固安翌光	1,304.40	1,304.97	0.57	客户与发行人入账时间性差异所致。	发行人在 2018 年 12 月 21 日开出发票，客户在 2019 年入账，纳入 2019 年回函确认范围。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函数据一致。

客户	发函金额	回函金额	2020 年度-发函与回函差异			
			差异金额	主要差异原因	差异的合理性	结论
超思电子	9,900.44	9,681.95	-218.49	客户仅确认了已开票部分的交易额，对未开票部分的交易额不予核对。	/	客户对未开票金额不予核对，我方对未开票金额执行替代测试。

客户	发函金额	回函金额	2020年度-发函与回函差异			
			差异金额	主要差异原因	差异的合理性	结论
汉朔科技	5,933.29	6,587.70	654.41	①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 693.38 万元；②客户产生退货和质量扣款 38.97 万元，相关单据未及时传递到发行人财务产生时间性差异。	①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条件完成并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实际每期验收入库的采购额入账。②退货单据、质量扣款单据传递时间性差异。	经对该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行人数据一致。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096.27	1,271.96	175.69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差异金额为发行人 2020 年发出 2021 年完成对账确认收入的金额 175.69 万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条件完成并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实际每期验收入库的采购额入账。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函数据一致。

客户	发函金额	回函金额	2021年度-发函与回函差异			
			差异金额	主要差异原因	差异的合理性	结论
超思电子	5,154.81	5,409.78	254.97	客户仅确认了已开票部分的交易额，对未开票部分的交易额不予核对。	/	客户对未开票金额不予核对，我方对未开票金额执行替代测试。
固安翌光	1,618.43	1,665.68	47.25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条件完成并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实际每期验收入库的采购额入账。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函数据一致。
嘉乐智能	1,562.81	1,518.60	-44.21	客户与发行人入账时间性差异所致。	发票传递的时间差异，2021年12月29日开出的发票，嘉乐智能在次年入账，未纳入2021年的回函确认范围内。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函数据一致。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224.99	1,049.30	-175.69	客户验收入库与发行人收入确认的时间性差异，差异金额为发行人2020年发出2021年完成对账确认收入的金额175.69万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条件完成并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实际每期验收入库的采购额入账。	经对差异数据调节后，客户回函数据与发函数据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问题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他用。

证书序号 000124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5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1



姓名 许培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8.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8337508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同意调出
工作单位
日期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同意调出
工作单位
日期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顾欣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0-02-15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262319800215008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91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7 月 13 日

姓名: 顾欣
证书编号: 310000060911



年 月 日
ly /m /d